

被推薦同意書（團體）

_____（團體名稱）

為參選「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」，同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海洋委員會及其委託單位為進行海洋文化獎徵選、表揚及推廣等相關作業，取得本團體之聯繫通訊及資料（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），並於中華民國領域內於前述蒐集目的存續期間（即日起至118年12月31日止），合理利用本團體之資料。
- 二、倘本團體有違反參選須知規定、資料有偽造不實或重大謬誤，或經其他主管機關查證有違反法令、發生爭議事件致違背海洋文化維護、保存與發揚精神或其他有損國家形象之行為，同意無條件取消參選或得獎資格。

此致

海洋委員會

團體名稱：

立書人(負責人)：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